

武汉市黄陂区最低生活保障中心 2023 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最低生活保障中心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三）部门人员构成

二、年度工作目标及主要任务

三、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九、联系方式

第二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最低生活保障中心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项目支出表
- 十、政府采购预算表
- 十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二、部门项目绩效目标表（一项一表）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最低生活保障中心 2023 年部门预算 公开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承担全区最低生活保障等事务性工作；承担全区低收入家庭的认定、居民家庭经济状况信息核对工作；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武汉市黄陂区最低生活保障中心是独立预算单位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黄陂区最低生活保障中心总编制人数 5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5 人。在职实有人数 4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4 人。

离退休人员 2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2 人。

二、年度工作目标及主要任务

1、认真配合完成各项中心工作。

2、积极做好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3、进一步发挥城乡低保兜底保障作用，将重残、重病数据与精准扶贫数据进行比对排查，及时将符合条件的对象纳入保障。

4、加强对低保工作的监管。充分运用“大数据”功能，筛查不符合条件的对象，做到发现一个清退一个；组织督察小组每月按新增对象的 30%开展入户核查，严把质量关；做好享受对象数据的动态管理，做到“应保尽保，应退尽退”。

5、开展政策宣传培训。发放低保政策宣传单，加大政策和

工作成效宣传力度，提高政策知晓率；分级组织开展业务培训，提高各级人员经办服务能力。

三、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一）2023 年部门预算总收入 281.5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81.5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

（二）2023 年部门预算总支出 281.59 万元。其中：基本支 201.59 万元，项目支出 80 万元。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主要用于：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8.51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5.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7.58 万元；。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281.59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281.59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20.85 万元，下降 6.89%；上年结转 0 万元。主要安排情况如下：

（一）人员类项目支出 198.91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19.06 万元，增长 10.59%，主要原因：人员变动，工资涨幅。包括：

（1）工资福利支出 192.91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及长期聘用人员工资福利的发放。

（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的绩效奖金发放。

（二）公用经费运转类项目支出 2.68 万元，均为商品和服务支出，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

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三）其他运转类及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8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40 万元，下降 33.33%，主要原因：财政统筹安排。其中：

1.其他运转类项目 80 万元。主要安排为：人员工资的发放、政策宣传、单位运转费用。

（1）办公经费类项目 80 万元。人员工资的发放、政策宣传、单位运转费用。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武汉市黄陂区最低生活保障中心 2023 年度本单位没有“三公”经费支出安排。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资金安排“三公”经费预算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其中：

1.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 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2023 年单位没有预算因公出国费用。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减少）0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2023 年单位没有公务用车。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减少）万元，主要原因：2023 年单位没有公务用车。

3.公务接待费预算 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2023 年单位没有预算接待费用。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武汉市黄陂区最低生活保障中心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武汉市黄陂区最低生活保障中心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武汉市黄陂区最低生活保障中心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按照现行政府采购管理规定，2023 年部门预算中纳入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0 万元。包括：货物类 0 万元，工程类 0 万元，服务类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 年部门项目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80 万元。

九、联系方式

部门单位地址：武汉市黄陂区黄陂大道 384 号

联系人：马海军

联系电话：61008759

第二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最低生活保障中心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一、收支总表

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81.5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公共安全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教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科学技术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8.51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卫生健康支出	5.50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节能环保支出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九、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四、金融支出	0.00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7.58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廿一、其他支出	0.00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0.00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81.59	本年支出合计	281.59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281.59	支 出 总 计	281.59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二、收入总表

一、收入总表

收入总表

部门/单位：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281.59

281.59

281.5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84

武汉市青山区民政局（武汉市青山区老龄办）

281.59

281.59

281.5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84006

武汉市青山区最低生活保障中心

281.59

281.59

281.5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支出总表

、支出总表

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281.59	201.59	8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8.51	188.51	8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54.35	174.35	8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54.35	174.35	8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16	14.16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00	6.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8.16	8.16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50	5.5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50	5.5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50	5.5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58	7.58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58	7.58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58	7.58	0.00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81.59	一、本年支出	281.59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81.5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教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科学技术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8.51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卫生健康支出	5.50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7.58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281.59	支 出 总 计	281.59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81.59	201.59	198.91	2.68	8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8.51	188.51	185.83	2.68	8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54.35	174.35	171.67	2.68	8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54.35	174.35	171.67	2.68	8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16	14.16	14.16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00	6.00	6.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16	8.16	8.16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50	5.50	5.5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50	5.50	5.5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50	5.50	5.5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58	7.58	7.58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58	7.58	7.58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58	7.58	7.58	0.00	0.00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01.59	198.91	2.6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2.91	192.91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6.50	16.50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74	3.74	0.00
30103	奖金	32.00	32.00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0.00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2.41	12.41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16	8.16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50	5.50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76	0.76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7.58	7.58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6.26	106.26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8	0.00	2.68
30201	办公费	0.50	0.00	0.50
30205	水费	0.00	0.00	0.00
30206	电费	0.00	0.00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50	0.00	0.50
30226	劳务费	0.30	0.00	0.30
30228	工会经费	0.84	0.00	0.84
30229	福利费	0.00	0.00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0.00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54	0.00	0.5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00	6.00	0.00
30302	退休费	6.00	6.00	0.00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九、项目支出表

项目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8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84	武汉市黄陂区民政局（武汉市黄陂区老龄工作委员会）		8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84006	武汉市黄陂区最低生活保障中心		8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	其他运转类		8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623084Y000000111	城乡低保管理工作经费	武汉市黄陂区最低生活保障	8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十、政府采购预算表

政府采购预算表													
预算科目	单位名称	项目	政府采购品目	功能科目	部门支出经济分类	资金来源	资金性质	采购数量	单价 （元）	计量单位	采购金额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项目	政府采购品目	功能科目	部门支出经济分类	资金来源	资金性质	采购数量	单价 （元）	计量单位	采购金额合计 （元）	其中面向 中小企业 （元）	其中面向 小微企业 （元）
											12	13	14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十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2022 年 12 月 01 日

单位：万元

部 门（单位）名称	武汉市黄陂区最低生活保障中心					
填报人	马海军		联系电话	61008759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2021 年	2022 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281.59	100%	278.04	297.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 计	281.59	100%	278.04	297.4
	支出构成	人员类项目支出	198.91	70.64%	156.25	179.85
		运转类项目支出	2.68	0.95%	1.79	2.59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80	28.41%	107	120
		合 计	281.59	100%	278.04	297.4
部门职能概述	1. 承担全区最低生活保障等事务性工作。					
	1. 承担全区低收入家庭的认定、居民家庭经济状况信息核对工作。					
	2. 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					
	4. 承担全区困难群众临时救助工作					
	5. 承担全区支出型贫困家庭认定工作					
年度工作任务	1、认真配合完成各项中心工作。					
	2、积极做好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3、进一步发挥城乡低保兜底保障作用，将重残、重病数据与精准扶贫数据进行比对排查，及时将符合条件的对象纳入保障。					
	4、加强对低保工作的监管。充分运用“大数据”功能，筛查不符合条件的对象，做到发现一个清退一个；组织督察小组每月按新增对象的 30%开展入户核查，严把质量关；做好享受对象数据的动态管理，做到“应保尽保，应退尽退”。					
	5、开展政策宣传培训。发放低保政策宣传单，加大政策和工作成效宣传力度，提高政策知晓率；分级组织开展业务培训，提高各级人员经办服务能力。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支出项目类别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办公经费	本级支出项目		80	80	各项工作运转费用
整体绩效总目标	长期目标(截止 年)		年度目标			
	聚焦重点工作,加强管理,满足困难群众救助需求;按照低保政策要求,社会救助托底线、救急难功能,让困难群众救助有门、受助及时;真正做到“不错保、不漏保、应保尽保”。		发挥城乡低保兜底保障作用,将重残、重病数据与精准扶贫数据进行比对排查,及时将符合条件的对象纳入保障;加强对低保工作的监管。充分运用“大数据”功能,筛查不符合条件的对象,做到发现一			

				个清退一个；组织督察小组每月按新增对象的 30%开展入户核查，严把质量关；做好享受对象数据的动态管理，做到“应保尽保，应退尽退”开展政策宣传培训。发放低保政策宣传单，加大政策和工作成效宣传力度，提高政策知晓率；分级组织开展业务培训，提高各级人员经办服务能力。			
长期目标1:	聚焦重点工作，加强管理，满足困难群众救助需求;按照低保政策要求，社会救助托底线、救急难功能，让困难群众救助有门、受助及时；真正做到“不错保、不漏保、应保尽保”。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在册城乡低保人员的救助，一年两次核查	18000 户，300000 人次			
		数量指标	完成临时救助金的发放	2600 人次			
		数量指标	完成困难家庭大学生救助金的及时发放。	80 人次			
		数量指标	完成支出型贫困家庭的认定	300 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新增低保入户核查	30%			
		社会效益	临时救助金的发放	100%准确			
		社会效益	完成困难家庭大学生救助金的及时发放。	100%准确			
		社会效益	完成支出型贫困家庭的认定	95%的准确			
	满意度指标	政策知晓率	救助对像政策知晓率	99%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救助对象满意度	98%				
年度目标	发挥城乡低保兜底保障作用，将重残、重病数据与精准扶贫数据进行比对排查，及时将符合条件的对象纳入保障;加强对低保工作的监管。充分运用“大数据”功能，筛查不符合条件的对象，做到发现一个清退一个；组织督察小组每月按新增对象的 30%开展入户核查，严把质量关；做好享受对象数据的动态管理，做到“应保尽保，应退尽退”开展政策宣传培训。发放低保政策宣传单，加大政策和工作成效宣传力度，提高政策知晓率；分级组织开展业务培训，提高各级人员经办服务能力。						
年度绩效指标				指标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在册城乡低保人员的救助，一年两次核查	165000 户，280000 人次	17000 户，290000 人次	18000 户，300000 人次	
数量指标		完成临时救助金的发放	2450 人次	2400 人次	2600 人次		

		数量指标	完成困难家庭大学生救助金的及时发放。	85 人次	68 人次	80 人次	
		数量指标	完成支出型贫困家庭的认定	266 户	282 户	300 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在册低保户公示率	100%	100%	100%	
		社会效益	信访回复率	100%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政策知晓率	救助对象政策知晓率	97%	98%	99%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救助对象满意度	98%	97%%	98%	

十二、部门项目绩效目标表（一项一表）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1.12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武汉市黄陂区最低生活保障中心办公经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黄陂区最低生活保障中心办公经费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黄陂区最低生活保障中心
项目负责人	金锋		联系电话	61008759
单位地址	黄陂区黄陂大道 384 号（民政局大楼内）		邮政编码	
项目属性				
支出项目类别	本级支出项目			
起始年度			终止年度	
项目立项依据	1.根据《省人民政府关于建立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的通知》（鄂政发【2007】41 号）文件和《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武汉市最低生活保障实施办法的通知》（武政规【2013】12 号）文件精神，城乡所需工作经费按不低于城乡低保资金支出总额的 3%的比例内安排。 2.工作经费主要用于人员聘用、保障金发放管理，政策培训入户核查、专项工作会议、资料制作及印刷，信息管理系统升级和维护等工作费用支出。			
项目实施方案	1.主要用于人员聘用,政策培训，入户核查，专项工作会议； 2.分拨各街低保管专项工作经费； 3.信息系统升级和公示牌制作、维修，机关内部运转、车辆费用等。			
项目总预算	80		项目当年预算	8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前两年预算安排每年 120 万元。 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低保局承担着工作人员培训，资料制作、印刷、信息系统升级和公示牌制作、维修，机关内部运转、车辆费用，基层民政办常态化管理低保对象、下乡核查等工作			

	来源项目			金额			
项目资金来源	合计			80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80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低保，临时救助，支出型贫困认定等入户核查，	低保，临时救助，支出型贫困认定等入户核查，人员工资，及交通费用	2080299	60	根据上一年度项目支出情况测算。			
政策宣传，人员的培训日常工作的运转。	政策宣传，人员的培训日常工作的运转。	2080299	20	根据上一年度项目支出情况测算。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武汉市黄陂区最低生活保障中心办公经费		武汉市黄陂区最低生活保障中心正常运转，各项工作落实到位。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武汉市黄陂区最低生活保障中心办公经费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武汉市黄陂区最低生活保障中心正常运转，各项工作落实到位。		良好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武汉市黄陂区最低生活保障中心办公经费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办公经费到位及时率	100%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工作运转。	正常	正常	正常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满意度	98%	97%%	98%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部门用一般预算收入安排的预算单位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利息收入、捐赠收入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

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2.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委托业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